中共杭州师范大学杭州国际服务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发〔2017〕 6 号

**★**

**关于成立工程硕士软件工程领域专业学位和计算机应用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的决定**

各系、部：

为加强对研究生培养过程的管理，建立健全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促进学校研究生教育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研〔2013〕1号文件），学院决定成立工程硕士软件工程领域专业学位和计算机应用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主任委员：袁贞明

副主任委员：詹国华、张子柯

委员：杨欢耸、盛伟国、孙军梅、张旭光（校外）

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秘书处设在学科与科研办公室，由研究生教学秘书负责秘书处日常工作。

杭州国际服务工程学院

2017年12月30日